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6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，经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余荣清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，同意聘任夏惠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夏惠华，女，1972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管理学学士学位。1995年至1998年10月任劳伦斯休闲用品（苏州）有限公司财务主管；1999年6月至2004年12月任苏州安顺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财务主管；2005年1月至2006年4月任苏州今是缘财务顾问公司财务顾问；2006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艾易特电子设备（苏州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12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凯旋光学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苏州俊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咨询部经理。

截至公告发出之日，夏惠华女士未持公司股份；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夏惠华女士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1 月 17 日